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6月4日取得深 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 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》(深证函[2019]296号)。

2019年9月30日,公司完成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 发行绿色公司债券(第一期)(债券简称"19盛虹G1",债券代码"114578",以 下简称"本期债券")的发行。本期债券发行具体结果如下:

一、发行期间

本期债券的发行期间为2019年9月30日。

二、实际募集资金规模

本期债券发行实际募集资金10亿元,最终票面利率为6%。

三、实际认购投资者情况说明

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共7家,发行对象未超过200人,实际认购本期债券的投 资者均符合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挂牌转让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等各 项有关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8日